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BEST GROUP HOLDING LIMITED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

## 有關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 惡劣天氣下安排

茲提述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惡劣天氣下安排

根據該通函及該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原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海港城港威大廈第6座19樓1901-2 & 14室舉行。

因應熱帶氣旋逼近,香港天氣情況於股東週年大會原定舉行時間存在或會轉為惡劣之風險。 有鑑於此,本公司謹此宣佈若:

1.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如有)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之前改為較低信號或取消,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舉行;或

2.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之間的任何時間仍維持懸掛或生效(或者香港天文臺公佈該等警告信 號預期在該時間段內生效),股東週年大會場地將會關閉而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二零 二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於同一地點舉行。

倘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舉行,該通函與該通告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維持不變,而所有該等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提呈。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的所有代表 委任表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維持有效。

倘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舉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而暫停 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與記錄日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維持不變。

> 承董事局命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秦杰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王穎千女士(主席)、秦杰先生(行政總裁)、樊捷先生及李海濤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彤輝先生、尹美群女士及葉建木先生。